

中国电建江西水电公司江苏盐城市公共交通有限公司
司公交场站智慧能源项目 EPC 总承包工程
二次设备采购项目
竞价采购公告

各报价单位：

因中国电建江西水电公司江苏盐城市公共交通有限公司公交场站智慧能源项目 EPC 总承包工程二次设备采购项目（项目编号：PC-0128-26J6-FG0543）需要，我司拟采用竞价采购方式进行下列货物的采购，请贵公司对所询价材料按要求进行报价（请务必注意线上报价须与书面报价一致，若不一致时将以书面报价为准），于 2026 年 10 月 28 日（星期三）15 时 00 分前将投标报价上传中国电建采购招标数智化平台（<https://bid.powerchina.cn/index>），上传格式为盖章扫描 PDF 版，逾期采购人不予受理。

一、拟采购货物一览表

序号	货物名称	规格型号	单位	数量	其它要求（如品牌、供方等，需要时注明）
1	二次设备	见技术规范和工程量清单	套	1	不得包含任何美光（Micron）产品或者零配件，设备合格证、质量检测报告须随产品共同到货 包含并网手续办理

二、采购要求及报价方式

1、本次采购为整体采购，采用逆向竞拍方式，竞价响应供应商报价时须写明单价及总价（含 13%税）、产品的详细配置参数，报价包含货物制造、运输、售后服务等交付采购人使用前所有可能发生的费用，确定成交供应商不再增补任何费用。

2、供应商应遵循“合理低价”原则进行报价，并承诺其报价是基于成本、市场和合理利润的科学判断（附件二、关于报价不低于成本的承诺函）。经查实，供应商的报价被评审认定为“恶意低价”（即明显低于成本、缺乏合理依据，旨在扰乱正常竞价秩序），将被列入公司（或集团）受限供应商名单。

3、交货期：暂定 2026 年 11 月 05 日（具体以项目部供货通知为准）。

4、交货地点：江苏省盐城市盐都区

5、项目技术负责人：郑经理 18170012200

6、质量标准或要求：满足国家及南方电网标准，满足技术规范要求；拟采购货物清单项下设备内部元器件，应满足《光伏发电项目设备关键材料供应商参考名单》。

7、质保期：二年

8、运输方式：厂家自定。

9、包装方式：厂家自定（满足国家相关产品运输标准要求）。

10、本次招标将收取投标保证金

（1）形式：采用保函或保证金形式

（2）金额：人民币 20000 元整

（3）采用保函形式的请于开标当天（2026 年 10 月 28 日 15 时 00 分前送达开启现场（建议提前一个小时）。

(4) 若无法提供保函，请提供同等金额的保证金（退还时按原账号退还），保证金收取方式：采用在线收取保证金，报名成功后，系统将自动分配保证金打款账号，可在获取文件处获取账号信息

(5) 供应商不按要求提交投标保证金的，评审小组将否决其响应文件。

(6) 采购人与成交人签订合同 5 日内，向未成交的供应商和成交人退还投标保证金。

(7)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响应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①供应商在有效期内撤销响应文件；

②成交人在收到成交通知书后，无正当理由不与采购人订立合同，在签订合同时向采购人提出附加条件；

③经查实，供应商的报价被评审认定为“恶意低价”（即明显低于成本、缺乏合理依据，旨在扰乱正常竞价秩序）。

11、响应人的资质要求（投标人必须满足以下全部资格要求）：

(1) 供应商为生产厂家的，必须是在中国境内注册的企业法人，具有履行合同的生产能力；

(2) 响应人具有良好的银行资信和商业信誉，没有处于被责令停业，财产被接管、冻结、破产状态。

(3) 投标人应是增值税一般纳税人，能开具增值税专用发票。

(4) 产品取得产品质量证明书或检验的报告。产品质量设计配合比与现场实际到货质量配合比应一致。

(5) 投标人不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禁止投标的情形。

12、响应文件须提交资料：

(1) 报价表

(2) 技术规范响应情况及商务、技术偏差表。

(3) 供应商须提供近三年内与本拟采购货物相类似的业绩，单份合同金额不低于 100 万元。

(4) 响应文件必须提交 2026 年 11 月 05 日之前到货承诺函。

13、响应人如对招标条款有任何异议需在投标文件中以商务偏差表的形式明确列出，未提出视为响应全部条款。

14、成交确定原则：在各投标人质量与服务均满足等同要求的前提下，选取报价最优者成交；投标响应存在技术规范重大偏差的，将否决其投标报价有效性。

15、中标供应商应配合在电建云链进行线上合同签约。

16、付款方式（本条款不接受响应偏差）：

(1) 固定单价，数量为暂定数量，以实际到货量为准结算。

17、履约保函：供方应于本合同签订之日起 10 日内向需方提交金额为合同总价 10% 的见索即付银行履约保函。该保函为独立保函，有效期自开立之日起至合同签订之日后一年止。若因政策变化、工程进度调整或不可抗力导致供货周期延长，供方应在原保函到期前完成延期手续，保证保函有效期顺延至最终验收合格、供货义务全部履行完毕之日。供方必须确保在整个合同履行期内保函持续有效，严禁出现脱保。违约责任：若供方未按约定提供、延期保函或保函在有效期内失效，需方有权暂停支付任何款项，并直接从结算款中扣除 10% 的金额作为脱保违约金，无需另行通知供方。

18、数量为暂估量，仅为采购报价参考数量，可能与实际需求量存在偏差，最终结算量以实际进场验收合格后的数量为准。

二、附件一、报价表

三、联系方式

招 标 人：中国电建集团江西省水电工程局有限公司综合能源工程公司

联 系 人：龚琴

联系方式：13755752655

地 址：江西省南昌市青山湖区广州路 2088 号

邮 编：330201

综合能源工程公司

2026 年 10 月 20 日

